* 附件

汉阴县加强高考综合改革基础保障条件建设重点任务清单

| 重点工作及  工作措施 | | 序号 | 任务分解 | 责任部门 | 完成时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重  点  工  作 | 加强高中教师队伍建设 | 1 | 通过动态管理、结构调整、县域统筹等措施，强化教师队伍建设，到2022年7月底前普通高中生师比达到国家标准(12.5:1)，可适当提高标准。针对选课走班可能引起的结构性缺员问题，制定应对方案，有针对性地采取公开招聘、校际流动、区域内共享、购买服务、退休返聘等办法予以补足配齐。 | 县委编办、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2 | 加大县域内教师统筹调配力度，实现校际间教师交流制度化，推进县域内教师资源均衡配置，确保选课走班教学有序推进。大力实施高中教师新课程、新高考、新评价全员培训，切实提升普通高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 | 县委编办、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改善高中学校办学条件 | 3 | 根据我县城区和县域人口变化趋势、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产业发展需求，加快汉阴中学运动场馆（城东体育场馆）、图书科技楼图书仪器设备配备、校内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学生生涯规划指导中心建设，推进第二高中（实验中学）二期项目工程、安康长兴学校门口广场综合体项目建设，改善学校办学条件，确保学校能够满足高考综合改革及考试需求。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教体科技局，城关镇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4 | 充分考虑学校规模和学生长远发展需要，合理配置常规实验室和功能教室；结合学校实际建设学科教室、心理咨询室、生涯规划指导中心、社团活动室等特色功能教室，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的发展需求。 | 县财政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5 | 推动智慧校园建设，完善教育信息化基础环境，保障实施选课走班、综合素质评价、生涯规划教育等应用需求，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促进学校教育教学方式变革和智能化管理。 | 县委网信办、县财政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逐步消除超大校和严控班额 | 6 | 建立健全大校额、大班额的监测和长效防控机制，对照高考综合改革和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要求，逐校测算校舍缺口，制定建设规划，全面提升普通高中学校保障能力，巩固消除大班额工作成果。严格执行起始年级不新增50人以上大班额的规定。根据学校办学条件确定招生人数，合理控制各普通高中学校规模。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重  点  工  作 | 深化高中课程改革 | 7 | 认真落实普通高中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按要求做好国家规定课程开设、选修课程建设等工作，全面落实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方案。自2022年秋季入学的高一新生开始，执行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语文等学科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使用与之配套的新教材。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并长期坚持 |  |
| 8 | 2022-2024年每年秋季开学前，完成使用新教材年级专任教师全员培训。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至2024年7月底前 |  |
| 9 | 县教科研部门要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加强课题研究，优化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指导能力水平，发挥好深化课程改革的专业支撑和引领作用。 | 县教体科技局 | 自发文之日起长期坚持 |  |
| 改革高中教学组织管理 | 10 | 按照高考综合改革要求，优化教育资源配置，重点根据选课走班可能出现的结构性缺编缺员问题做好学科教师配置规划。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11 | 运用信息技术手段，推动普通高中教学组织管理模式改革创新，探索建立行政班与教学班并存、班主任和导师制结合，学科教学评价与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并举的教育教学管理模式，构建普通高中与高等学校有机衔接的人才培养体系。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实施学生生涯规划指导 | 12 | 充分调动社会教育资源，健全学生发展指导制度体系，推动普通高中学校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生涯规划教育，提高学生生涯意识，增强生涯规划能力，合理确定选考科目，正确选择修习内容。属地做好高中学生生涯规划和升学就业政策宣传引导。 | 县教体科技局，各镇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13 | 加强生涯规划指导教师配备、培养和培训工作，积极利用社会资源开展专业化指导。完善生涯规划教师序列，畅通生涯规划指导教师职称晋升、评优评先渠道。 | 县人社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完善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 14 | 落实《陕西省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全面使用“陕西省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推进县、学校分层级应用。加大投入、完善信息环境，确保2022年秋季起高一新生综合素质评价实现全省统一信息管理。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15 | 按照规定规范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严格程序、强化监督，确保公开透明，保证内容真实准确；积极引导学生开展社会综合实践(含劳动实践) 活动，确保综合素质评价的科学性、客观性、真实性和可操作性。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重  点  工  作 | 规范高中学业水平考试 | 16 | 规范执行《陕西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坚持“全面考核、自主选择、统筹兼顾”的原则，科学规范实施学业水平考试，为每个学生提供多样化课程选择，引导学生修习国家规定的各门课程，促进学生发展学科兴趣与个性特长、减轻过重课业负担和学习压力，促进普通高中深化课堂教学和育人方式改革，服务高校选拔学生。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加强考试能力建设 | 17 | 根据高考综合改革的需要，切实加强考试机构队伍建设，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高考试队伍的专业化水平和服务能力。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18 | 统筹加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管理，落实经费保障，加强标准化考点建设以及设备日常维护和升级，搭建覆盖所有标准化考点的国家教育考试专网，完善决策指挥、网上巡查、身份认证、作弊防控、保密室智能监控等系统建设。确保2022年底前，标准化考点的数量及应用标准满足组织统一高考和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要求。 | 县委保密局、县委网信办、县发改局、县公安局、县信访局、县财政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工作措施 | 加强工作统筹 | 19 | 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把加强高考综合改革基础保障条件作为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思政建设的基础工作，要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师资、校舍、经费等不足的突出问题。 | 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20 | 夯实高考综合改革基础保障条件责任，建立健全高考综合改革工作领导机制，加强对高考综合改革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 县高考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夯实工作责任 | 21 | 落实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科学合理核定教职工编制，加强对普通高中教职工编制动态管理，满足高考综合改革需要。 | 县委编办、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22 | 把普通高中教育改革发展作为重要内容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 县发改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23 | 完善相关政策措施，加强沟通协调、过程指导和监督检查。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工作措施 | 夯实工作责任 | 24 | 健全经费投入机制，强化改革发展所需经费保障。 | 县财政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25 | 支持教育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落实普通高中学校教师招聘、工资待遇等方面的政策。 | 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26 | 确保教育规划用地和已有校点布局规划的落实。 | 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教体科技局、城关镇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27 | 会同教育部门修订完善、落实普通高中学校建设标准。 | 县住建局、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28 | 加强指导、协调相关单位及新闻单位，加大宣传力度，加强舆论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引导各方支持改革。 | 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教体科技局、各镇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强化督导考核 | 29 | 把完善高考综合改革基础保障条件情况纳入部门、镇履行教育职责评价考核内容。 | 县考核办、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30 | 各有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高考综合改革的重要意义，将加强高考综合改革基础保障条件作为当前基础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梳理问题短板，建立工作台账，明确任务分工、工作举措、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从发文之日起至2022年7月底前，各有关部门于每季度结束前，将本部门完善高考综合改革基础保障条件情况报县教体科技局。 | 县教体科技局、各有关部门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
| 31 | 根据工作需要，对高考综合改革基础保障条件情况适时进行督导，对发现的问题督促限期整改，确保改革顺利推进。 | 县教体科技局 | 2022年7月底前取得初步成效，并长期坚持 |  |